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报批稿）

建设单位：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邯郸市环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报批稿）

建设单位：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邯郸市环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02MABU1MDQ5N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邯郸市环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鹏飞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水利相关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8月05日

营业期限　2022年08月05日 至 2042年08月04日

住　　所　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309国道389号（邯郸锅炉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登记机关　邯郸市邯山区行政审批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2 年 8 月 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责任页

（邯郸市环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批　　准：张鹏飞（总经理）张鹏飞

核　　定：史浩然（工程师）史浩然

审　　查：张旭（工程师）张旭

校　　核：王卫平（工程师）王卫平

项目负责人：张伟东（工程师）张伟东

编　　写：张伟东（工程师）张伟东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table>
<tr><td rowspan="9">项目概况</td><td>位置</td><td colspan="4">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伯延镇庄晏村南行1000米路西</td></tr>
<tr><td>建设内容</td><td colspan="4">主要建设仓储大棚和办公用房及配套设施，同时购置喷淋、雾炮、洗车平台、地磅、铲车等设备。</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新建</td><td>总投资（万元）</td><td>3000</td></tr>
<tr><td rowspan="2">土建投资（万元）</td><td colspan="2" rowspan="2">1800</td><td rowspan="2">占地面积（m^2）</td><td>永久：16655.03</td></tr>
<tr><td>临时：0.00</td></tr>
<tr><td>动工时间</td><td colspan="2">2024年10月</td><td>完工时间</td><td>2025 年4月</td></tr>
<tr><td rowspan="2">土石方（万m^3）</td><td>挖方</td><td>填方</td><td>借方</td><td>余（弃）方</td></tr>
<tr><td>1.11</td><td>1.11</td><td>0</td><td>0</td></tr>
<tr><td>取土（石、砂）场</td><td colspan="4">无</td></tr>
<tr><td>弃土（石、渣）场</td><td colspan="4">无</td></tr>
<tr><td rowspan="2">项目区概况</td><td>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td><td colspan="2">太行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td><td>地貌类型</td><td>丘陵地貌</td></tr>
<tr><td>原地貌土壤侵蚀数[t/(km^2·a)]</td><td colspan="2">180</td><td>容许土壤流失[t/(km^2·a)]</td><td>2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td><td colspan="3">项目区不属于国家重要江河、湖泊的水功能一级区和饮用水源区；项目区未涉及国家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和重点试验区，未在国家及地方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湿地等环境敏感区域。项目位于太行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采用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通过优化建设方案，可减少水土流失。因此，从水土保持的角度出发，工程选址无制约因素，符合水土保持要求。</td></tr>
<tr><td colspan="2">预测水土流失总量（t）</td><td colspan="3">22.17</td></tr>
<tr><td colspan="2">防治责任范围（m^2）</td><td colspan="3">16655.03</td></tr>
<tr><td rowspan="4">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td><td>防治标准等级</td><td colspan="3">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td></tr>
<tr><td>水土流失治理度（%）</td><td colspan="2">95</td><td>土壤流失控制比</td><td>1.0</td></tr>
<tr><td>渣土防护率（%）</td><td colspan="2">97</td><td>表土保护率（%）</td><td>95</td></tr>
<tr><td>林草植被恢复率（%）</td><td colspan="2">97</td><td>林草覆盖率（%）</td><td>6</td></tr>
</table>

<table>
<tr><td>水土保持措施</td><td colspan="5">工程措施：
（1）表土剥离：工程施工前对项目区内原地表有植被区域进行表土剥离，剥离表土总面积 1357m^2，剥离厚度 0.3m，剥离表土 407m^3。实施时段：2024年10月。
（2）表土回覆：工程施工后期，绿植栽植前将已剥离表土全部用于绿化区，回覆面积为 1018m^2，回覆厚度为 0.40m，表土回覆总量为 407m^3。实施时段：2025年4月。
（3）土地整治：绿植栽植前，对绿化区进行土地整治，面积 0.1hm^2。实施时段：2025 年3月。
（4）雨水管网：本项目室外雨水管道采用管径 DN300-DN600 的聚乙烯螺旋波纹管，沿道路一侧布设，共铺设雨水管网 218m。实施时段：2025 年3月。
（5）植草砖：主体设计地上机动车停车位采用植草砖铺设，面积共计 280m^2，实施时段：2025年4月。
植物措施：
（1）绿化：在绿化区种植乔灌草，形成多层次的绿化布置系统，绿化面积共计 0.10hm^2。实施时段：2025 年3月~2025年4 月。
临时措施：
（1）密目网苫盖：施工过程中，在裸露地及临时堆土区域等进行密目网苫盖，网目密度不低于 2000 目/100cm^2，共铺设密目网约 1.65hm^2。实施时段：2024 年10月~2025 年 4月。
（2）洗车槽：在施工出入口设置 1 座洗车槽，避免车身土方洒落于市政道路。实施时段：2024 年10月。
（3）临时沉沙池：施工出入口临时洗车槽附近布设 1 座砖砌临时沉沙池，池壁及池底采用 M7.5 水泥砂浆抹面，沉沙池长 2.4m，宽 1.2m，深 1.2m。实施时段：2024 年10月。
（4）临时拦挡：在临时堆土区布设编织袋装土拦挡，拦挡总长度约 234m，宽 0.6m，高 0.4m，编织袋装土装填及拆除土方量 56.16m^3。实施时段：2024 年10月。</td></tr>
<tr><td rowspan="8">水土保持投资估算（万元）</td><td>工程措施</td><td colspan="2">9.67</td><td>植物措施</td><td>4.00</td></tr>
<tr><td>临时措施</td><td colspan="2">10.86</td><td>水土保持补偿费（元）</td><td>23317.04</td></tr>
<tr><td rowspan="4">独立费用</td><td rowspan="3">建设管理费</td><td>建设管理费</td><td colspan="2">2.45</td></tr>
<tr><td>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费</td><td colspan="2">1.5</td></tr>
<tr><td>小计</td><td colspan="2">3.95</td></tr>
<tr><td colspan="2">水土保持监理费</td><td colspan="2">1.5</td></tr>
<tr><td colspan="2">水土保持报告编制费</td><td colspan="2">2.00</td></tr>
<tr><td>总投资</td><td colspan="4">36.23</td></tr>
</table>

编制单位	邯郸市环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及电话	张鹏飞18031061288	法人代表及电话	孔德鹏/15530067828
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北绕道路北	地址	河北省武安市伯延镇庄晏村南行1000米路西

邮编	056000	邮编	056300
联系人及电话	张伟东/15530017887	联系人及电话	孔德鹏/15530067828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传真	/	传真	/

附件：

附件 1：仓储服务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说明书

附件 2：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 3：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附件 4：项目宗地图

附件 5：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委托书

附件 6：专家意见

附件 7：公示截图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分区措施总体布局图

附 件

附件 1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说

明

书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2 工程占地 2
2.1 项目组成 2
2.2 施工布置 3
2.3工程占地 4
3 土石方及平衡 5
3.1 表土剥离 5
3.2 土石方平衡 5
4 水土流失分析 8
4.1水土流失现状 8
4.2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 8
4.3 土壤流失量预测 9
5 水土保持措施 14
5.1 防治区划分 14
5.2 措施总体布局 15
5.3 分区措施布设 17
5.4 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 20
5.5 施工要求 21
6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23
7 水土保持管理 26
7.1 组织管理 26
7.2 后续设计 26
7.3 水土保持工程监理 26
7.4 水土保持施工 27
7.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27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

建设单位：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伯延镇庄晏村南行1000米路西，中心坐标为东经114°7′49.978″，北纬36°35′43.984″。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建设性质及类别：新建，建设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主要建设仓储大棚和办公用房及配套设施，同时购置喷淋、雾炮、洗车平台、地磅、铲车等设备。本项目建成后年周转煤炭20万吨、焦炭10万吨、铁精粉5万吨、铁矿石3万吨、钢材2万吨。

工程占地：项目占地面积16655.03m^2，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

工程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3000 万元，全部由建设单位自筹。

建设工期：本项目计划于 2024年 10月开工，计划2025 年4月完工，建设总工期为 7 个月。

2 工程占地

2.1 项目组成

本项目由建构筑物区、道路硬化及管线区和景观绿化区组成。其中建构筑物区由1#、2#及3#仓储大棚和办公用房组成；道路硬化及管线区由道路、硬化区域和管线工程组成；景观绿化区为建筑物周围绿地、内部绿化组成。项目占地面积1.66hm^2，总建筑面积1.23hm^2，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

（1）建构筑物区

建构筑物占地面积1.23hm^2，主要建设1#、2#及3#仓储大棚和办公用房。

1#仓储大棚位于项目区南侧1#地块，基底面积0.77hm^2，主要用于煤炭的装卸、堆存和转运；2#仓储大棚位于项目区中间2#地块，基底面积0.33hm^2，主要用于焦炭的装卸、堆存和转运；3#仓储大棚位于项目区北侧3#地块，基底面积0.09hm^2，主要用于主要用于铁精粉、铁矿石和钢材的装卸、堆存和转运。1#、2#及3#仓储大棚全部为一层15m高的钢结构大棚，基础形式为独立基础，埋深1.5m，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

办公用房位于1#地块东侧，主要建设办公室及泵房，共计占地0.04hm^2，为一层砖混结构，基础形式为独立基础，埋深1.5m。

（2）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道路硬化及管线占地面积0.33hm^2，项目内部道路沿建筑物周边布设，路面宽度为4m~8m，道路总长约 295m，采用混凝土路面，道路总占地0.33hm^2；停车位包括机动车停车位和非机动车停车位，均位于1#东侧，占地面积 309m^2，包括26个机动车停车位和6个非机动车停车位，其中机动车停车位占地面积 280m^2，采用植草砖铺设。

厂区出入口共设置3个，1#地块出入口位于项目区东侧，2#和3#地块出入口位于项目区南侧。

管线工程包括给水管线、污水管线、雨水管线、电力管线等，总长度约 796m。

给水管道：给水管道长度为 225m，管径为De100~De200，管材为 PSP 钢塑复合压力管，采用直埋敷设，给水管道沿道路一侧和建构筑周围布设，给水水源为市政自来水，市政供水压力 0.15MPa。

污水管道：污水管道长184m，管径为De300~De500，管材为 HDPE 双壁波纹塑

料管，污水管道沿道路一侧布设。

雨水管道：雨水管道采用管径 DN300-DN600 的聚乙烯螺旋波纹管，沿道路一侧布设，共铺设雨水管网 218m。

电力管线：本项目供电电源引自项目区内由伯延镇供电系统的变电所接引至各配电室，再由配电室将电力输送至各建筑物内。电力电缆沿道路采用直埋敷设，全长169m。

管线工程均采用单沟开挖敷设的方式，开挖深度平均为1.2m，底宽0.80~1.20m，边坡比 1：0.15。

（3）景观绿化区

绿化总占地面积0.1hm^2，包括绿化以及植草砖植草面积，绿化主要分布在厂房周围，布置乔木、灌木、花卉等植物。

2.2 施工布置

（1）施工生产生活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布设在项目区1#地块内东侧道路硬化及管线区，占地面积200m^2，为重复占地，主要是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住宿、生活和生产使用，主要布设现场办公室、会议室等临建设施，属于永久占地范围内，不涉及场外占地，施工过程中进行地面硬化，施工结束后依据设计进行道路硬化。

（2）施工道路

项目位于武安市伯延镇庄晏村南行1000米路西，周边市政道路完备，东侧紧邻刘西公路，交通比较便利，不需要再修建对外交通道路。项目区内施工道路沿设计道路布设，长约 165m，宽约3m，施工道路占用完毕后修整浇筑混凝土面层作为永久道路使用。

（3）施工用电、用水

施工用电由伯延镇供电系统引接；施工用水从伯延镇供水管网接引，项目区外供电、供水管网由相关部门负责接引至项目区内。

（4）取土（石、砂）场的布设

本项目无取土，不设置取土（石、砂）土场。

（5）弃土（石、渣）场的布设

本项目无多余土方，不设置弃土（石、渣）场。

（6）临时堆土区

临时堆土区布置在项目区内1#地块东侧道路硬化区，长约 40m，宽约10m，占地400m^2，为重复占地，边坡比 1：1，堆放高度不超过 3.5m，可堆放土方约2380m^3，施工结束后依据设计进行道路广场、绿化施工。

2.3工程占地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1.66hm^2，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工程占地表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工程占地统计表（单位：hm^2）

项目区	合计	占地性质		占地类型	备注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工业用地	
建构筑物区	1.23	1.23	—	1.23	
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0.33	0.33	—	0.33	
景观绿化区	0.1	0.1	—	0.1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2）	（0.02）	—	（0.02）	占用1#地块东侧道路硬化区
临时堆土区	（0.04）	（0.04）	—	（0.04）	占用1#地块东侧道路硬化区
合计	1.66	1.66	—	1.66	

备注：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占用道路硬化及管线区，面积不重复计列，用“（ ）”表示。

3 土石方及平衡

3.1 表土剥离

本项目原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经调查原地表有 1357m²面积有零星植被，主要分布在建构筑物区、道路硬化及管线区、绿化区，开工前进行表土剥离，剥离厚度约0.3m，剥离方量为407m³，后期全部用于绿化区，绿化区共占地 1018m²，表土回覆厚度 0.4m，回覆方量407m³。

表3-1 表土平衡表（单位：m³）

项目分区	表土剥离	表土回覆	调出方		调入方		借方		余方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建构筑物区	239.00		239.00	③						
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168.00		168.00	③						
景观绿化区		407.00			407.00	①②				
合计	407.00	407.00	407.00		407.00					

图 3-1 表土平衡图（单位：m³）

3.2 土石方平衡

（1）建构筑物区

建构筑物区挖方共计9267m³（含表土剥离239m³），填方共计7818m³，剥离的表土调运至绿化区用于绿化用土，剩余一般土1210m³用于道路硬化及管线区路基填筑。

1）挖方：挖方共计9267m³（含表土剥离239m³）。

表土剥离面积797m²，剥离厚度 0.30m，剥离方量239m³；厂房建筑基础为独立

基础，挖方面积5472m^2，原地貌高程平均234.52m，基底高程平均 233.02m，挖深平均约1.5m，边坡比 1：0.5，挖方量 9028m^3。

2）填方：填方共计7818m^3。

填方主要包括独立基础回填、房心土回填。项目区建构筑物室内地坪设计标高235.66m，原地貌高程平均 234.52m，独立基础房心区域需填高1.14m，扣除独立基础占用面积后填方面积6858m^2，填方7818m^3。

（2）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道路硬化及管线区挖方共计 1603m^3（含表土剥离168m^3），填方共计 2645m^3。剥离的表土调运至绿化区用于绿化用土，填方中1435m^{3}来自本区管沟开挖土方，剩余1210m^{3}土方来自建构筑物区挖方。

1）挖方：挖方共计 1603m^3（含表土剥离168m^3）。

表土剥离面积560m^2，剥离厚度 0.30m，剥离方量168m^3；项目区管线总长度为796m，管槽开挖深度平均为1.2m，底宽0.80~1.20m，边坡比1：0.15，开挖方量约1435m^3。

2）填方：填方共计2645m^3。

项目原地貌平均高程为234.52m，道路建成后高程平均为235.32m，垫高平均约0.8m，面积约为3307.03m^2，填方2645m^3。

（3）景观绿化区

景观绿化区挖方共计204m^3，填方共计611m^3（表土407m^3，一般土 204m^3），填方中407m^{3}表土来自本区剥离的表土，其余 204m^{3}一般土来自挖方。

1）挖方：挖方共计 204m^3。

挖方面积1018m^2，开挖深度 0.20m，挖方量204m^3。

2）填方：填方共计611m^3（表土407m^3，一般土 204m^3）。

项目原地貌平均高程为234.52m，绿化建成后高程平均为235.12m，垫高平均约0.6m，面积约为1018m^2，填方共计611m^3（表土407m^3，一般土 204m^3）。

土石方平衡见下表：

项目分区		挖方	填方	调出方		调入方		借方		余方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①建构筑物区	工程建设	9028.00	7818.00	1210.00	②						
	表土剥离	239.00		239.00	③						
	小计	9267.00	7818.00								
②道路硬化及广场区	工程建设	1435.00	2645.00			1210.00	①				
	表土剥离	168.00		168.00	③						
	小计	1603.00	2645.00								
③景观绿化区	工程建设	204.00	204.00								
	表土剥离		407.00			407.00	①②				
	小计	204.000	611.000								
合计		11074.00	11074.00	1617.00		1617.00					

土石方流向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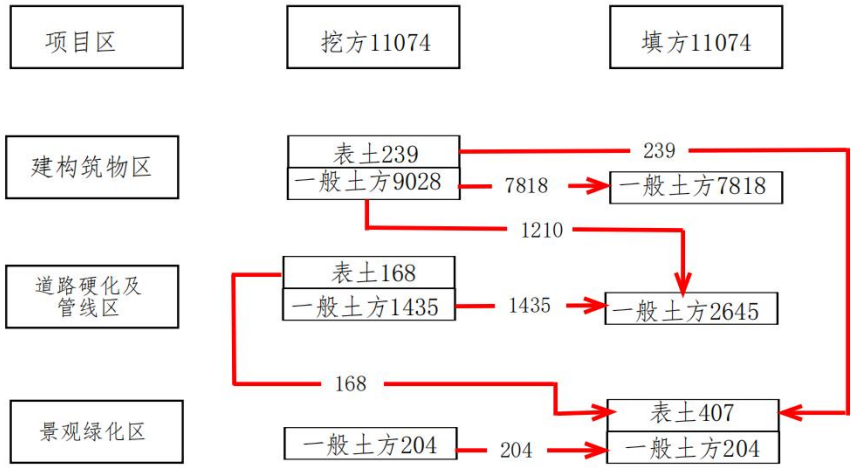

图 3-2 土石方流向框图（单位：m^3）

4 水土流失分析

4.1水土流失现状

(1) 项目所在行政区水土流失现状

项目区位于河北省武安市，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和邯郸市土壤侵蚀强度图，项目区土壤侵蚀类型主要为水力侵蚀,侵蚀方式以面蚀为主，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200t/(km^2-a)。

(2) 项目区水土流失现状

根据对项目区及其周边水土流失状况的分析和调查，参考邯郸市水土保持相关资料，结合当地气候气象以及工程实际情况，综合分析得到项目区原地貌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200t/(km^2-a)，属轻度侵蚀，土壤侵蚀类型主要为水力侵蚀，土壤侵蚀方式以面蚀为主。

4.2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

4.2.1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

本项目水土流失的影响因素主要包括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自然因素是指大风和降雨、地形地貌、土壤、植被等因子，是产生新增水土流失的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是指工程建设生产活动改变了区域原状地形和地貌，破坏了水土资源和植被，最终导致扰动土壤加速侵蚀，是造成水土流失的主导因素。

（1）自然因素

风蚀因素：风是造成土壤风蚀的起因和形成风沙流的动力。项目区春、冬季多大风，在地表以松散风沙土为主、植被稀疏的下垫面条件下，容易造成扬尘。

水蚀因素：项目区所在地区多年平均降水量560mm，降水集中在7、8、9月，常常形成侵蚀性降雨，因此，在下垫面为地形具有一定坡度、植被盖度较低的条件时，短历时强降雨极易造成水力侵蚀和重力侵蚀。

（2）人为因素

施工建设施工中，土方开挖、运移、回填、堆放、施工机械碾压和施工人员践踏等活动扰动地表，使地表设施和土壤结构都受到不同程度的破坏，地面防护能力和土壤抗蚀能力降低或丧失，引发或加剧水土流失。

自然恢复期，植物措施尚未完全发挥其水土保持功能之前，受降雨和径流冲

刷，仍会有轻微的土壤流失发生，但随着植物生长，覆盖度增加，水土流失将会逐渐得到控制，并降低到容许土壤流失量以下。

人为施工活动是造成水土流失的主要因素，工程建设生产施工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影响主要包括：施工扰动造成地表设施破坏，形成裸露地表，容易造成水土流失；基槽开挖土方临时堆放，土料质地松散，容易造成水土流失。

4.3 土壤流失量预测

4.3.1 预测单元、时段

工程可能造成的新增水土流失主要集中在工程建设期，工程运行期无开挖、弃土等建设活动，工程建设时及建成后各区域采取相应水土保持措施，使得因工程建设而造成的水土流失影响将逐步消失，因此在运行期基本不产生大量水土流失。

本方案主要对施工期进行预测。施工期预测时段主要根据主体土建工程施工各单元的施工进度来确定，同时考虑雨季施工建设对水土保持最不利的影响。

施工期预测时间应按连续 12 个月为一年计；不足 12 个月但达到一个雨（风）季长度的，按一年计；不足一个雨（风）季长度的，按占雨（风）季长度的比例计算。 因项目计划于 2024年 10月开工，计划2025 年4月完工，项目施工不足 12 个月但达到一个风季长度的，按一年计。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要求，河北省属于半湿润区，自然恢复期按 3 年考虑。因施工生产生活区布设在项目区1#地块内东侧道路硬化及管线区，占地面积0.02hm^2，所以在此阶段道路管线及硬化区扰动面积减少 0.02hm^2；临时堆土区布置在项目区内1#地块东侧道路硬化区，占地面积0.04hm^2，所以在此阶段道路管线及硬化区扰动面积减少 0.04hm^2。均布置在永久占地内，不新增临时占地。具体各单元预测时段见表4.3-1

表 4.3-1 土壤流失预测单元及时段一览表

预测单元	预测时期	扰动面积（hm^2）	预测扰动时间	预测时段（a）
建构筑物区	施工期	1.23	2024年10月~2025年4月	1.00
	自然恢复期	-		-
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施工期	0.33	2024年10月~2025年4月	1.00
	自然恢复期	-		-
景观绿化区	施工期	0.10	2024年10月~2025年4月	1.00
	自然恢复期	0.10	2025年4月~2028年4月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施工期	0.02	2024年10月~2025年4月	1.00
	自然恢复期	-		-
临时堆土区	施工期	0.04	2024年10月~2025年4月	1.00
	自然恢复期	-		-

4.3.2 土壤侵蚀模数

施工建设期由于缺乏水土流失实测资料，水土流失预测参数参考周边类似工程验收资料综合确定。

（1）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

项目区原地貌水土流失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为轻度侵蚀区，降雨主要集中于夏季，雨季可能会造成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经现场调查并结合同类项目经验，综合分析得到项目区所占用地的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为 200t/(km^2·a)。

（2）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

本项目地表扰动后土壤侵蚀模数的确定综合考虑项目地形地貌、主体工程布置、施工工艺、施工时段等因素。本项目由于土方开挖、回填、临时堆放等，雨季易发生水蚀，又因扰动频繁、裸露面积较大等原因，土壤侵蚀量要比观测值大3-5倍，建设场地坡度 0°~5°左右，因此施工期各防治分区土壤侵蚀模数取700-1000t/(km^2·a)；自然恢复期由于植物措施逐渐发挥效益，土壤侵蚀模数取200-500t/(km^2·a)。

1）建构筑物区

①施工期，由于建构筑基础开挖，土方松散，综合考虑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取

1000t/(km^2·a)。

②自然恢复期，本防治区地表为建构筑物覆盖，不再产生水土流失，不再进行预测。

2）道路管线及硬化区

①施工期，由于地形调整、车辆碾压等工序，土方松散易产生水土流失，综合考虑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取 900t/(km^2·a)。

②自然恢复期，本防治区地表为道路和硬地，不再产生水土流失，不再进行预测。

3）绿化区

①施工期，由于地形调整、种植土回覆等土方松散易产生水土流失，综合考虑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取 900t/(km^2·a)。

②自然恢复期，本工程区地表恢复为绿化栽植，进行植被恢复建设，但因植物措施存在滞后性，仍会产生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根据经验值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考虑，自然恢复期期间，第一年其侵蚀模数取500t/(km^2·a)，第二年其侵蚀模数取300t/(km^2·a)，第三年其侵蚀模数取 200t/(km^2·a)。

4）施工生产生活区

①施工期，由于土方松散易产生水土流失，综合考虑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取700t/(km^2·a)。

②自然恢复期，本防治区占用道路管线及硬化区，后期为道路和硬地，不再产生水土流失，不再进行预测。

5）临时堆土区

①施工期，由于堆放土方松散易产生水土流失，综合考虑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取900t/(km^2·a)。

②自然恢复期，本防治区占用道路管线及硬化区，后期为道路和硬地，流失量计入道路管线及硬化区内，不再重复预测。

4.3.3 预测结果

（1）施工期扰动地表产生的土壤流失量

通过预测，本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土壤流失总量约为 21.17t，新增土壤流失量约为 16.65t。

（2）自然恢复期可能产生的土壤流失量预测

由经验公式计算可得，本项目在自然恢复期内可能产生的土壤流失总量约为1.00t，新增土壤流失量约为0.40t。

本项目土壤流失预测结果详见表4.3-2。

表4.3-2 本项目土壤流失预测总览表

预测单元	预测时段		土壤侵蚀背景值（t/km^2.a）	扰动后侵蚀模数（t/km^2.a）	侵蚀面积（hm^2）	侵蚀时间（a）	背景流失量（t）	预测流失量（t）	新增流失量（t）
建构筑物区	施工期		200	1000	1.23	1	2.46	12.30	9.84
	合计						2.46	12.30	9.84
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施工期		200	900	0.33	1	0.66	2.97	2.31
	合计						0.66	2.97	2.31
景观绿化区	施工期		200	900	0.10	1	0.20	0.90	0.70
	自然恢复期	第一年	200	500	0.10	1	0.20	0.50	0.30
		第二年	200	300	0.10	1	0.20	0.30	0.10
		第三年	200	200	0.10	1	0.20	0.20	0.00
	合计						0.80	1.90	1.10
施工生产生产区	施工期		200	700	0.20	1	0.40	1.40	1.00
	合计						0.40	1.40	1.00
临时堆土区	施工期		200	900	0.40	1	0.80	3.60	2.80
	合计						0.80	3.60	2.80
各时段预测结果	施工期						4.52	21.17	16.65
	自然恢复期						0.60	1.00	0.40
总计							5.12	22.17	17.05

4.3.4 水土流失预测结论

根据工程特点，经预测，工程建设水土流失结果如下：

（1）扰动地表面积

项目建设期工程扰动地表面积为1.66hm^2，自然恢复期预测面积为0.10hm^2。

（2）水土流失预测结果

通过预测，本项目建设造成土壤流失总量为22.17t，新增土壤流失总量为17.05t。其中施工期产生的新增土壤流失量为21.17t，占新增土壤流失总量的95.49%，自然恢复期产生的新增土壤流失量为1.00t，占新增土壤流失总量的4.51%。

建构筑物区产生的新增土壤流失量为 9.84t，占新增土壤流失总量的 59.10%；道路管线及硬化区产生的新增土壤流失量为2.31t，占新增土壤流失总量的13.87%；绿化区产生的新增土壤流失量为 1.1t，占新增土壤流失总量的 6.61%；临时堆土区产生的新增土壤流失量为 2.8t，占新增土壤流失总量的 16.82%；施工生产生活区产生的新增土壤流失量为1.00t，占新增土壤流失总量的 6.01%。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土流失产生的主要区域是建构筑物区和道路管线及硬化区，水土流失重点时段为施工期。

5 水土保持措施

5.1 防治区划分

5.1.1 防治分区原则

（1）各区之间应具有显著差异性；

（2）同一区内造成水土流失的主导因子和防治措施应相近或相似；

（3）根据项目的繁简程度和项目区自然情况，防治区可划分为一级或多级；

（4）一级区具有控制性、整体性、全局性，二级区及其以下分区应结合工程布局、项目组成、占地性质和扰动特点进行逐级分区；

（5）各级分区应层次分明，具有关联性和系统性。

5.1.2 防治分区依据

根据实地调查（勘测）结果，在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内，依据工程布局、施工扰动特点、建设时序、地貌特征、自然属性、水土流失影响等进行分区。

5.1.3 防治分区划分

经实地踏勘，工程所涉及区域地貌类型单一，水土流失类型一致，因此本报告主要依据工程布局、施工扰动特点、建设时序、水土流失影响划分水土流失防治分区，然后进行防治措施布设。各防治分区面积统计如表 5.1-1 所示。

表 5.1-1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分区一览表

防治分区	防治面积（hm^2）	扰动特点
建构筑物区	1.23	地表裸露，基础开挖扰动范围大，开挖面较多。
道路管线及硬化区	0.33	修建路基、路面硬化，管沟开挖扰动范围较大。
绿化区	0.1	绿化工程施工扰动地表，地表裸露土壤抗侵蚀能力弱。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2）	施工碾压地表，砂、石等易扬尘物料抗侵蚀能力弱。
临时堆土区	（0.04）	临时堆土松散土体抗侵蚀能力弱，堆放时间较长。
合计	1.66	

5.2 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项目建设特点及水土保持目标的要求，方案根据项目各防治分区的具体情况统筹部署水土保持措施。做到主体工程建设与水土保持方案相结合，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与临时措施相结合，形成综合防治措施体系。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一览表见表 5.2-1，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措施体系见图 5.2-1。

表 5.2-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一览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水保措施	措施位置	主体已有措施	方案新增措施
建构筑物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表土耕作层	√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临时堆土表面	√	
道路硬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表土耕作层	√	
		雨水管网	道路两侧	√	
		植草砖	1#地块东侧	√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	
		临时沉沙池	临时堆土区北侧	√	
		临时洗车池	场区出入口处	√	
景观绿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回填	景观绿化区域	√	
		土地整治	景观绿化区域	√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	
	植物措施	植物绿化	场区四周	√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	
临时堆土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	
		临时拦挡	临时堆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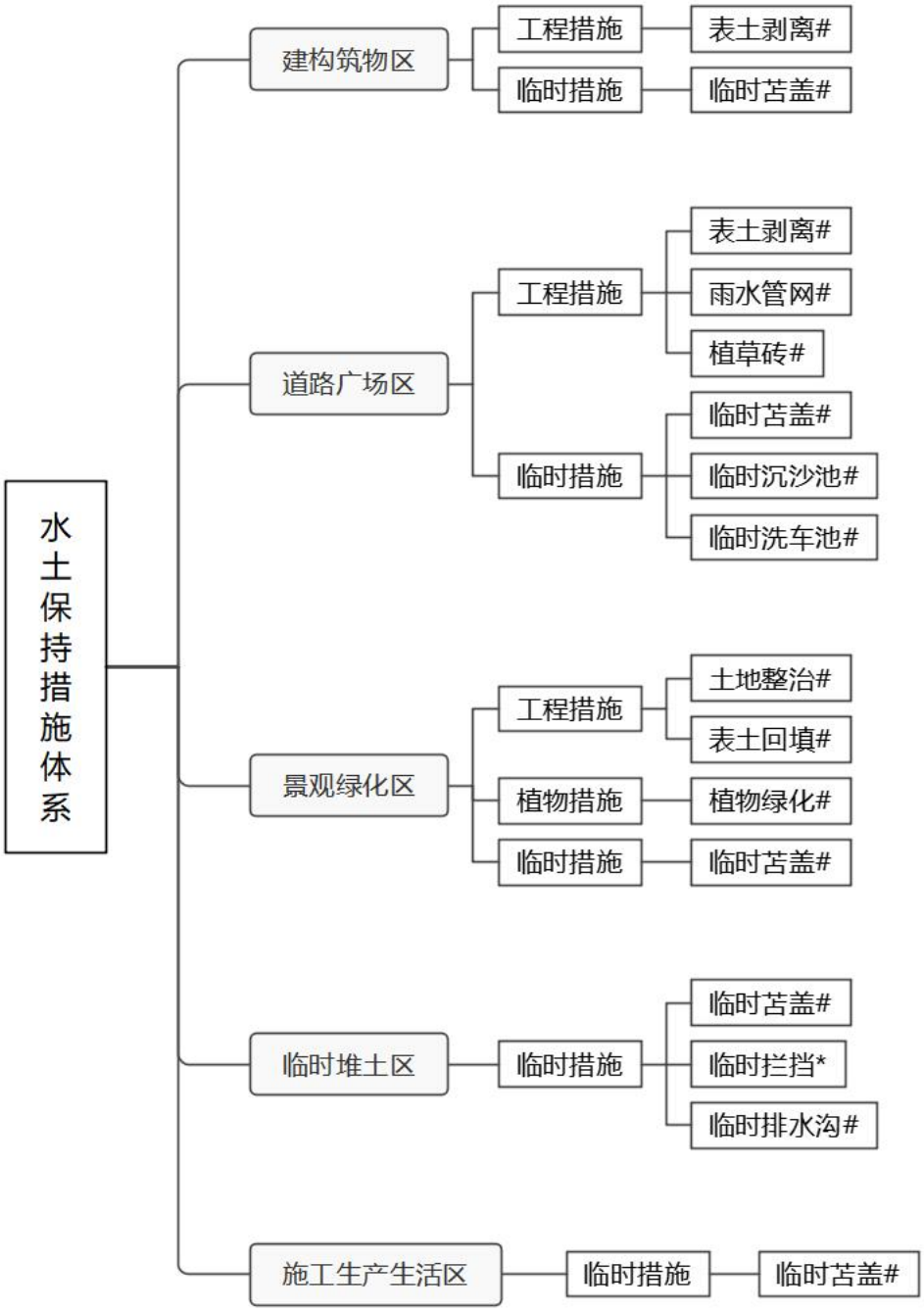

注：“#”为主体设计已有措施，“*”为方案新增措施。

图 5.2-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图

5.3 分区措施布设

5.3.1 防治措施等级及标准

（1）排水设计

根据主体提供资料，按照《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的要求，本项目雨水管网按雨水管渠 2~3 年重现期设计，设计标准满足室外排水要求。

（2）植被设计

本项目绿化的重点是建筑物四周、道路两侧、停车位周边及剩余的边角地带。植被建设设计标准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规范》（GB51018-2014）的规定，确定本项目植被建设工程级别为 1 级。用于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的苗木及种子，应选用一级种和一级苗，并且具备“一签、三证”，即要有标签、生产经营许可证、质量合格证和植物检疫证。

（3）临时措施设计

①临时排水沟

按照《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规范》（GB51018-2014）的要求，确定项目施工期临时排水沟和临时沉沙池设计标准符合 2 级标准，3~5 年一遇短历时暴雨，超高 0.2m。

②其他临时措施

其他临时措施主要是针对施工裸露地面和临时堆土进行防护，采用密目网苫盖及拦挡等措施，措施随主体施工进度布设，并参考同类工程设计。

（4）预防管理措施

根据水土流失预测，发生水土流失的主要时段为施工期，必须进行重点防治。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加强施工管理，防止施工过程中任意扩大扰动面，按施工规范和设计文件及施工进度要求，进行科学、文明、规范施工，施工组织设计中，合理确定施工期，避免在大风季节和暴雨来临时进行大规模的土建工程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对土石方运输车辆采用表面洒水、覆盖等措施，尽可能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水土流失减少到最低。

5.3.2 建构筑物区

（1）工程措施

①表土剥离（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4 年 10 月）

表土是指土地表层的熟化土壤，是为植物生长提供肥力的主要土层，植被恢复过程中常因缺乏可耕作的表土或覆土厚度不足而导致植物生长不良，因此表土是一种宝贵的资源。为充分利用表土资源，主体在施工前对建构筑物区进行表土剥离，剥离面积797m^2，剥离厚度 30cm，剥离的表土临时堆放在道路管线及硬化区，用于后期项目的绿化覆土。经统计，剥离表土239 m^3。

（2）临时措施

①临时苫盖（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4 年 10 月~2025 年4月）

项目区建筑在建设过程中，基坑开挖面裸露，主体工程设计对其采取临时苫盖措施，采用防尘网进行苫盖。临时苫盖措施主要减少雨水冲刷和大风扬尘，产生水土流失，减少扬尘，以免影响周围环境。本区防尘网苫盖 12230m^2。

5.3.3 道路管线及硬化区

（1）工程措施

①表土剥离（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5 年1 月）

表土是指土地表层的熟化土壤，是为植物生长提供肥力的主要土层，植被恢复或复垦常因缺乏可耕作的表土或覆土厚度而导致植物生长不良，因此表土是一种宝贵的资源。为充分利用表土资源，主体在施工前对道路管线及硬化区进行表土剥，剥离面积560 m^2，剥离厚度 30cm，剥离的表土临时堆放在道路管线及硬化区，用于后期项目的绿化覆土。经统计，剥离表土 168m^3。

②雨水管网（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5 年 3 月）

根据主体工程设计，道路管线及硬化区雨水管道铺设采用 DN300 的聚乙烯 PVC-U 管，开挖面为梯形断面，顶宽 2.5m，底宽 1.5m，深 1.5m，边坡比 1:0.33，长度218m，管底比降均取 0.3%-3.5%，管顶覆土厚 1.00m，并夯实。经计算，管道敷设后共回填土方 1310.01m^3。

③植草砖（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5 年4月）

主体设计地上机动车停车位采用植草砖铺设，面积共计280m^2，实施时段：2025 年4月。

（2）临时措施

①临时苫盖（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5 年1月~2025年4月）

项目区道路硬化和管沟开挖施工过程中，工作面裸露，主体工程设计对其采取临时苫盖措施，采用防尘网进行苫盖。临时苫盖措施主要减少雨水冲刷和大风扬

尘，产生水土流失，减少扬尘，以免影响周围环境。本区防尘网苫盖 3307m^2。

②临时洗车池（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4 年 10 月）

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为减少进出车辆带出泥沙，在项目区主出入口布设 1座临时洗车池，规格为：长 5.5m×宽 4.5m。洗车废水通过洗车槽，汇集到排水沟，排入沉淀池，上清液排入水泵池反复利用于洗车。施工期间还要做好沉淀池的运行管理工程，定期清淤，污泥脱水后合理回填利用。过滤网内的杂物应当每场雨过后清理一次，沉淀池内的杂物应当每周清理一次。

③临时沉沙池（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4 年 10 月~2024 年11 月）

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在临时排水沟末端设置 1 座临时沉沙池，临时沉沙池结构为砖砌结构，并采用水泥砂浆抹面，规格为：长 4.5m×宽 2.0m×深 2.0m，有效容积为 18m^3。临时沉沙池所收集的雨水可作为项目区内部的洒水用水。

5.3.4 景观绿化区

（1）工程措施

①表土回填（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4 年 7 月）

主体设计绿化施工回填土时，先回填生土，后将剥离的表层熟土覆盖于上部，有利于植被恢复。经统计，表土回填 407 m^3。

（2）植物措施

①植物绿化（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5 年4月）

主体设计对绿化区域进行树木种植和撒播草籽，在树种选择上，根据主体设计，选择具有观赏性、美化性、耐涝、耐旱、耐寒、易成活、适宜当地自然条件的树种。绿化设计在植物配植上，充分考虑该地土壤特点、植物四季季相更替和色彩搭配，以使在不同的季节形成不同的景致，同时形成稳定、自然的生态植物群落。主体设计植物绿化共 0.10hm^2。

（3）临时措施

①临时苫盖（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5年3月~2025 年4月）表土剥离后地面裸露，主体设计对其采取临时苫盖措施，采用防尘网进行苫盖。临时苫盖措施主要避免风吹雨打，产生水土流失，减少扬尘，以免影响周围环境。本区防尘网苫盖 1018m^2。防尘网苫盖实施，且满足《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规范》（GB51018-2014）相关要求。

5.3.5 临时堆土区

（1）临时措施

①临时苫盖（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4 年 10月~205年4月）

表土剥离和基础开挖会产生临时堆土，表土临时堆土用于后期绿化覆土回填，一般土方用于后期基础回填使用。为防止临时堆放的土方产生水土流失，主体设计对其采取临时苫盖措施，采用防尘网进行苫盖。临时苫盖措施主要避免风吹雨打，产生水土流失，减少扬尘，以免影响周围环境。本区防尘网苫盖 400m^2。

②临时排水沟（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4 年10月~2024 年11 月）

为防止施工期间降雨进入区内影响正常施工，主体设计在施工临时道路一侧布设临时排水沟，临时排水沟为矩形断面，沟宽 0.4m、深 0.4m，采用水泥砂浆抹面，临时排水沟末端连接沉沙池。

③临时拦挡（方案新增措施；实施时间：2025 年10 月~2024 年4月）

项目区年降雨集中，为防止施工期降雨对临时堆土造成的冲刷，方案设计在临时堆土周边进行编织袋装土拦挡，临时拦挡为梯形断面，顶宽为 40cm，底宽为 50cm，高度为 60cm，编织袋装土拦挡总长 140m，工程量为 37.8m^3。

5.3.6 施工生产生活区

（1）临时措施

①临时苫盖（主体已有措施；实施时间：2024 年 10月~2024 年12 月）

项目区在建设过程中，施工生产生活区堆放砂、石等易产生扬尘物料，为防止砂、石料产生水土流失，主体工程设计对其采取临时苫盖措施，采用防尘网进行苫盖。临时堆放的沙子、水泥也要采取苫盖措施防护。临时苫盖措施主要减少 雨水冲刷和大风扬尘，产生水土流失，减少扬尘，以免影响周围环境。本区防尘网苫盖 200m^2。

5.4 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

本方案在将主体工程设计的水土保持工程纳入本方案水土流失防治体系的基础上，增加了新的防治措施，形成了本工程完整的水土保持防护体系。根据《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工程量计算规定》（SL328-2005）要求，工程量应乘阶段扩大系数，工程措施和临时措施均乘 1.10、植物措施乘 1.05，本方案工程量计算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阶段系数取 1.0。详见表 5.4-1 。

表 5.4-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工程量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水保措施	措施布置			阶段调整系数	设计工程量
			措施位置	单位	数量		
建构筑物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表土耕作层	㎡	797	1	797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临时堆土表面	m^2	12230	1	12230
道路硬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表土耕作层	㎡	560	1	560
		雨水管网	道路两侧	m	218	1	218
		植草砖	1#地块东侧	m^2	280	1	28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m^2	3307	1	3307
		临时沉沙池	临时堆土区北侧	座	1	1	1
		临时洗车池	场区出入口处	座	1	1	1
景观绿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回填	景观绿化区域	m^3	407	1	407
		土地整治	景观绿化区域	hm^2	0.10	1	0.1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m^2	1018.00	1	1018.00
	植物措施	植物绿化	场区四周	hm^2	0.10	1	0.10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m^2	200.00	1	200.00
临时堆土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m^2	400.00	1	400.00
		临时拦挡	临时堆土	m^3	22.32	1	22.32

5.5 施工要求

5.5.1 施工工艺及方法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表土回覆、土地整治采用推土机作业。

植物措施：植物种植前先要完成土地整治工程，包括穴状整地、土地翻松等，采 用人工整治。

临时措施：铺设密目网均采用人工方式。

5.5.2 施工原料供应

施工用水、电、柴油等原料由主体工程提供。

植物措施所需苗木、临时遮盖所需密目网等，从附近市场进行购买完全能够满足 本工程需要。

5.5.3 施工进度

水土保持实施进度根据主体工程的施工进度及防护需要来制定。在施工过程中， 前期做好苫盖措施，后期做好场地平整和植物措施。进度安排见表 5.5-1。

表 5.5-1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进度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2024 年			2025 年			
			10 月	11 月	12 月	1月	2月	3月	4月
建构筑物区	主体工程	-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道路管线及硬化区	主体工程	-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雨水管网							
		植草砖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临时洗车池							
		临时沉沙池							
绿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回填							
		土地整治							
	植物措施	植物绿化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临时堆土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临时排水沟							
		临时拦挡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注：主体工程：———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临时措施：▬。

6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36.23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9.67万元，植物措施投资4.00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10.86 万元，独立费用7.45万元，基本预备费 1.9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2.33万元（23317.04 元）。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6-1 投资估算总表（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安工程费	植物措施费		独立费用	总投资
			栽（种）植费	苗木、种子费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9.67				9.67
一	建构筑物区	0.18				0.18
二	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9.14				9.14
三	绿化区	0.36				0.36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4.00			4.00
一	绿化区		4.00			4.0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10.86				10.86
一	建构筑物区	3.11				3.11
二	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3.30				3.30
三	绿化区	0.26				0.26
四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5				0.05
五	临时堆土区	0.72				0.72
六	其他临时工程	3.42				3.42
一～ 三部分之和		24.53	4.00			24.53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7.45	7.45
1	建设管理费				3.95	3.95
2	水土保持报告编制费				2.00	2.00
3	水土保持监理费				1.50	1.50
一～ 四部分之和						31.98
基本预备费						1.92
水土保持补偿费						2.33
水土保持总投资						36.23

表6-2　工程措施投资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建构筑物区				0.18
1	表土剥离	m^3	239	7.56	0.18
二	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9.14
1	表土剥离	m^3	168	7.56	0.13
2	雨水管网	m	218	350	7.63
3	植草砖	m^2	280	49.27	1.38
三	景观绿化区				0.36
1	表土回覆	m^3	407	7.72	0.31
2	土地整治	hm^2	0.10	4168.5	0.04
合计					9.67

表6-3　植物措施投资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景观绿化区				4.00
1	绿化	hm^2	0.10	400000.0	4.00
合计					4.00

表 6-4　临时措施投资估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建构筑物区				3.11
1	密目网苫盖	m^2	12230.00	2.54	3.11
二	道路硬化及管线区				3.30
1	密目网苫盖	m^2	3307.00	2.54	0.84
2	临时洗车槽	座	1.00	18000.00	1.80
3	临时沉沙池	座	1.00	6600.00	0.66
三	景观绿化区				0.26
1	密目网苫盖	m^2	1018.00	2.54	0.26
四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5
1	密目网苫盖	m^2	200.00	2.54	0.05
五	临时堆土区				0.72
1	密目网苫盖	m^2	400.00	2.54	0.10
2	临时拦挡	m^3	22.32	276.86	0.62
六	其他临时工程				3.42
合计					10.86

表6-5　独立费用投资表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万元）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一	建设管理费				3.95
1	建设管理费	%	2	24.53	2.45
2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项	1	15000.0	1.50
二	水土保持报告编制费	项	1	20000.00	2.00
三	水土保持监理费	项	1	15000.00	1.50
合计					7.45

表6-6　水土保持补偿费计算表　单位：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一	水土保持补偿费	m^2	16655.03	1.4	23317.04

7 水土保持管理

7.1 组织管理

建设单位建设过程中应配备水土保持专职人员，负责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工作及水土保持工作的管理与监督，负责水土保持方案的具体实施，做好如下管理工作：

（1）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安全，充分发挥水土保持工程效益。

（2）建立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把水土保持列为工程进度、质量考核的内容之一，制定水土保持方案详细实施计划。

（3）施工期间，建设单位需要求施工单位从合法的厂商处买料，明确相关方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4）工程施工期间，负责与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持联系，协调好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的关系，确保水土保持工作的正常顺利开展，并按时竣工，减少或避免工程建设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和生态环境的破坏。

（5）建立健全各项档案，积累、分析整编资料，为水土保持工程验收提供相关资料。

7.2 后续设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有关条款“建设项目中的水土保持设施，必须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规定，本水土保持方案经行政审批部门批复后，建设单位将本项目制定的防治措施内容和投资纳入主体工程设计施工中。

建设单位应按照本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施工，在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发生新增内容或设计的位置、工程数量发生较大变更时，建设单位应当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的要求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手续。

7.3 水土保持工程监理

水土保持监理是落实本方案提出的水土保持工程的重要措施，通过水土保持监理可为工程建设单位有效防治水土流失提供技术支持与保障，确保达到水

土保持方案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满足水土保持专项验收的要求。本项目占地面积未达到20公顷且土石方总量未达到20万立方米。本工程占地面积为1.66hm^2，土石方挖填总量为2.22万m^3，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要求，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可纳入主体监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人员对水土保持工程从质量、进度和投资等方面实行全方位、全过程控制，切实把水土保持方案落到实处。

7.4 水土保持施工

生产建设单位应当严格控制施工扰动范围，禁止随意占压破坏地表植被。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明确施工单位的水土保持责任，强化奖惩制度，规范施工行为。

生产建设单位应在建设中加强施工管理，要求施工单位做好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组织，明确施工界限，减少扰动地表面积和重复土石方挖填量。按照本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及进度安排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并注意加强施工期临时防护措施，控制水土流失，要求施工单位配备专人进行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管理。

建立施工记录、影像资料、施工总结等施工档案（包含临时防护措施）。在施工管理中明确水土保持要求。

7.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该项目建成运行前，必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验收的内容、程序等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执行，生产建设单位应进行自主验收。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是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责任主体。建设单位应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形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明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的结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后，通过其官方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向社会公开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公示时间不少于10

个工作日，对于公众反映的主要问题和意见，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及时给予处理或者回应。公示期结束后，生产建设单位应向武安市行政审批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生产建设单位应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附件2：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81MA07T6286M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孔德鹏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煤炭（不含民用煤的销售）、焦炭、铁精粉、铁矿石、建材（不含木材）、五金电料、劳保用品、钢材的销售；仓储服务（期限至2024年7月3日）（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6月29日

住　　所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伯延镇庄晏村南行1000米路西

登记机关　武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7　月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3：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备案编号：武审投备字〔2023〕237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关于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伯延镇庄晏村南行1000米路西。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建成后年周转煤炭20万吨、焦炭10万吨、铁精粉5万吨、铁矿石3万吨、钢材2万吨。项目占地面积16655.0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2330平方米，主要建设仓储大棚和办公用房及配套设施，同时购置喷淋、雾炮、洗车平台、地磅、铲车等设备。

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3000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10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自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项目备案只是项目建设的最初程序。在备案后，项目单位还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办理土地、规划、环保、能评、水利等后续审批事项后方可开工建设。

武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3年07月11日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2307-130481-89-01-957550

附件 4：项目宗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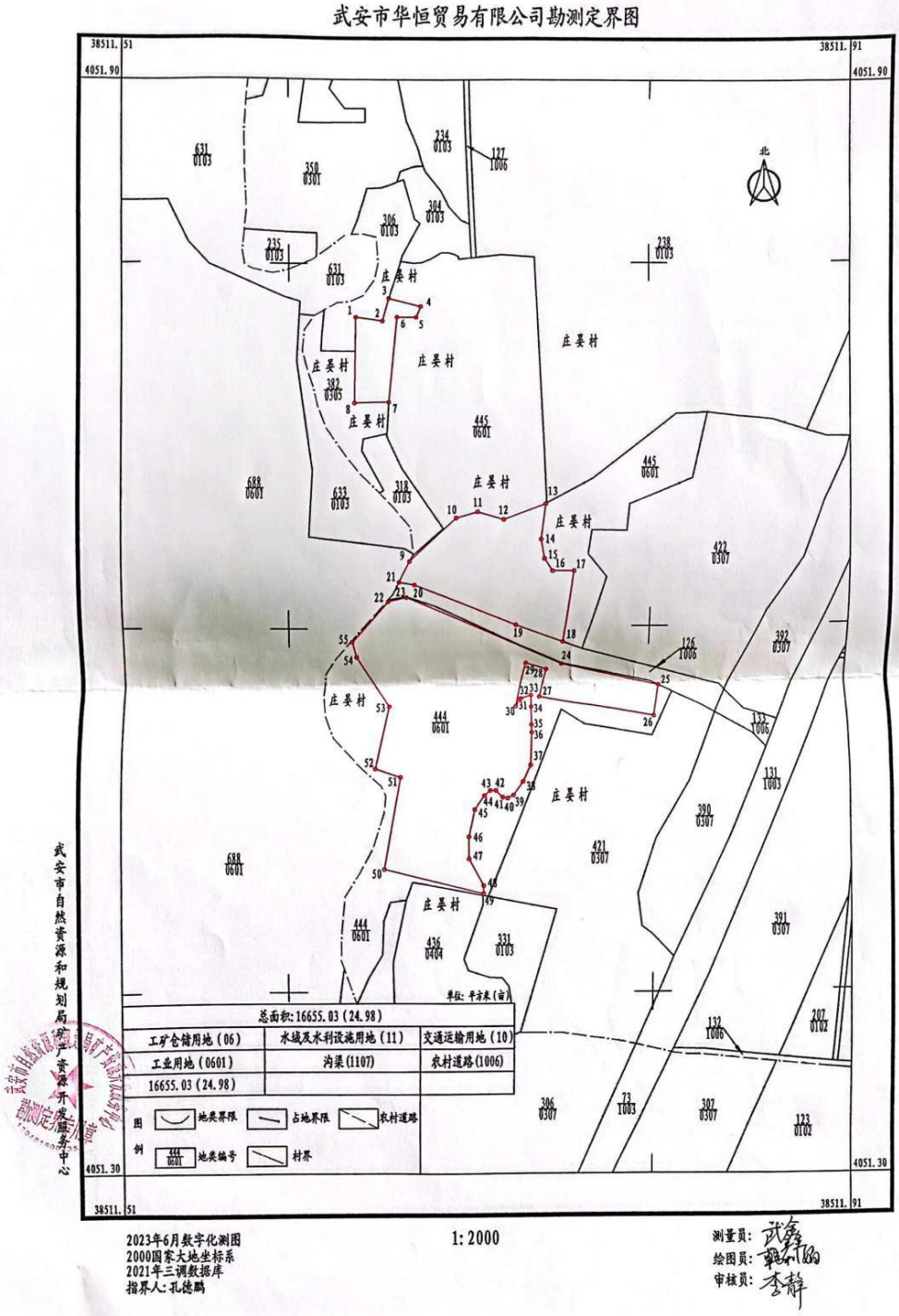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数字化测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2021年三调数据库
指界人:孔德鹏

1:2000

测量员:
绘图员:
审核员:

附件 5：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委托书

方案编制委托书

委托单位：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受委托单位：邯郸市环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经研究决定委托邯郸市环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希望你公司尽快开展相关工作，提交方案报告书。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8 日

附件 6：专家意见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专家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
建设单位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邯郸市环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专家	马香玲，河北省水利科学研究院
审查结论	通过

审查意见：

项目位于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伯延镇庄晏村南行 1000m 路西，中心坐标为东经 114°7′49.978″，北纬 36°35′43.984″。本项目占地面积 16655.03m^2，全部为永久占地。项目建设过程中土石方挖填总量 22148.00m^3，其中挖方总量为 11074.00m^3（含表土剥离 407.00m^3），填方总量为 11074.00m^3（含表土回覆 407.00m^3），无借方，无余方。项目计划于 2024 年 10 月开工，计划于 2025 年 4 月完工。

本方案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6655.03m^2，执行北方土石山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水土保持总投资 36.23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2.33 万元)。

方案编制单位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等技术标准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进行了编制，并按专家意见对工程土石方、水土保持补偿费等内容进行了修改完著，方案报告表基本满足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要求，基本达到了现阶段工程项目对水土保持方案的实际需求，可以报批。

专家签名：马香玲

2024年8月12日

附件 7：公示截图

查看: 7181 | 回复: 0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公示 [复制链接]

admin

发表于 2024-8-15 16:46:45 | 只看该作者

一、（水土保持方案内容）
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伯延镇庄晏村南行1000米路西
联系人：孔德鹏；联系电话：15530067828
三、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邯郸市环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个人或单位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书面意见。
建设单位将在项目公众参与说明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处理与回应。
1、电子邮件提交方式
请您将意见作为电子邮件的附件，发送至“921963704@qq.com”，邮件请注明：“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字样
2、信函提交方式
收件人地址：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伯延镇庄晏村南行1000米路西
收件人单位：武安市华恒贸易有限公司
收件人姓名：孔德鹏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项目位置
北
车谷总干渠
G234
双尖脑
S75
西寺庄乡
S312
罗义北庄村
北安乐乡
S211
红山
永合会镇
大同镇
S222
西土山镇
太行山高速
东峧
沙峧村
白马岩
后坟峧
南郭口村
S314
大脑顶
五一水库
武安市
G309
南李沟
王窑村
G107
三陵乡
前郭庄村
狼义山
大树脑峧
午汲镇
洺湖公园
冶陶镇
G22
徘徊镇
西万年村
杜家庄村
康庄乡
户村镇
复兴区
丛台区
八拉岭
邯郸站
泽布峧村
后崄岭村
磁山镇
青兰高速
南阳坡
西河口村
邯山区
南环路
鼓山
马家庄乡
曹庄村
大社镇
青阳山
南坪村
响堂山风景区
邯郸绕城高速
安河村
西村
邯郸机场
窑沟
柴天井村
观滩
磨屋社区
南城乡
大寨楼
西安村
板山
义井镇
峰峰镇
林坛镇
兴盛村
中华南大街
东瓦池村
北贾璧乡
S315

附图 2：项目分区措施总体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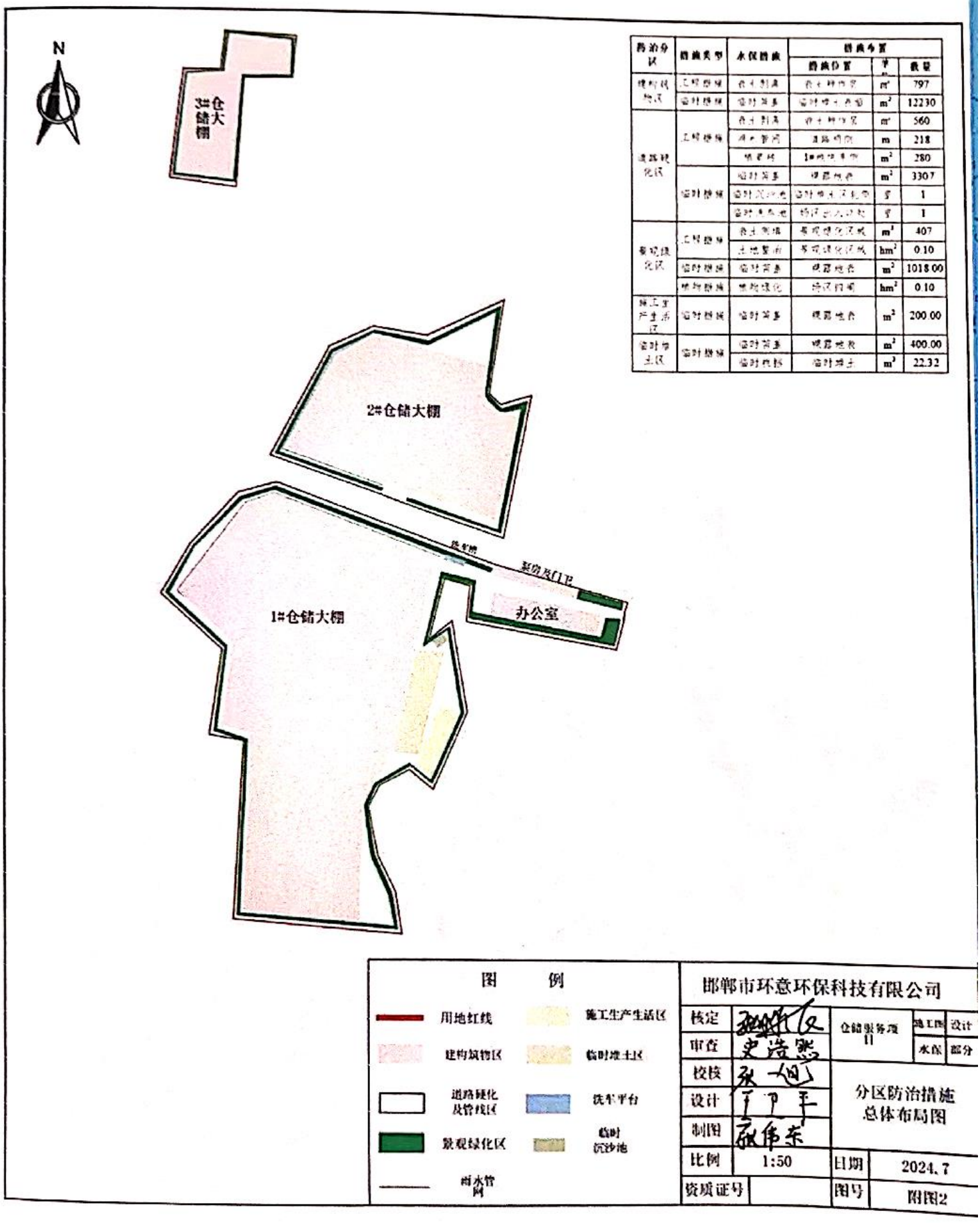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水保措施	措施布置		
			措施位置	单位	数量
建构筑物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表土种作区	m^3	797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临时堆土表面	m^2	12230
道路硬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表土种作区	m^3	560
		雨水管网	道路周围	m	218
		植草砖	1#地块车位	m^2	28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m^2	3307
		临时沉沙池	临时堆土区北侧	座	1
		临时洗车池	场区出入口处	座	1
景观绿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景观绿化区域	m^3	407
		土地整治	景观绿化区域	hm^2	0.1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m^2	1018.00
	植物措施	植物绿化	场区四周	hm^2	0.10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m^2	200.00
临时堆土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裸露地表	m^2	400.00
		临时挡墙	临时堆土	m^3	22.32